

臺灣高等法院刑事裁定

113年度上訴字第4349號

上訴人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
被告 廖經能

被告 歲泰環保有限公司

代表人 陳曉慧

共同

選任辯護人 陳志峯律師

陳德恩律師

上列上訴人因被告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，不服臺灣新北地方法院111年度訴字第520號，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第一審判決，提起上訴，前經辯論終結，茲因尚有應行調查之處，爰命再開辯論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 日

刑事第十一庭 審判長法官 張江澤

法官 郭惠玲

法官 廖建傑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 黃翊庭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 日